

证券代码：600768

证券简称： 宁波富邦

公告编号：临 2019—048

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12 日召开了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重组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公司随后收到了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监管一部《关于对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草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9】3080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要求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20 日前就所列相关事项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回复并予以披露（详见公司 2019-047 号临时公告）。

公司在收到《问询函》后，立即组织中介机构等各方共同对《问询函》中涉及的问题和要求进行逐项落实。目前由于问询函涉及的部分事项需进一步补充和完善，故无法在原定时间内予以回复，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将在本公告披露日起 5 个交易日内回复《问询函》。公司正在加快落实、推进相关工作，将尽快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回复并予以披露。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12 月 20 日